

# 2023年武汉劳动合同查询(大全5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武汉劳动合同查询精选篇一

乙方：\_\_\_\_\_

根据《劳动法》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协商的原则，一致同意签定本合同。

2) 乙方在入职后必须经过三个月的试用期，试用期经考核合格，方可正式任用。

1) 甲方根据公司工作需要及市场变化，确定乙方在合同期内的工作职责。

2) 甲方可以根据工作需要和乙方的工作能力、表现及健康状况，调整乙方的工作部门和岗位。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的工作任务和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甲方按国家劳动部批准的工时制度，根据乙方的工作职需需要，规定和调整乙方的工作时间。

按劳取酬的原则，按甲方现行工资制度确定乙方的劳动报酬，月收入人民币基本工资xx元。如乙方的职务、岗位变动时，甲方也可相应调整乙方工资。

如乙方选择甲方提供的宿舍，则乙方每月应支付租金人民币元，水电费用由乙方自己支付（由甲方负责在乙方的工资中

扣回)；甲方负责乙方饭堂用餐每天两餐，乙方应遵守甲方有关员工宿舍及员工饭堂的安全、卫生、防火制度。

- 1) 乙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
- 2) 乙方应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员工守则，遵守甲方规定的工作程序、保密制度等。乙方如违反俱乐部的规章制度，甲方可以根据情节轻重给予必要的处分。
- 3) 乙方如毁损或遗失公司财物的，依市场价格给予赔偿。
- 4)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商业秘密，不得对外泄露甲方经营计划、业务数据、文件资料和其它机要信息。

在合同期内以及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后，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商业秘密。

- 1) 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的；或有严重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或严重失职；或收受客户回扣的；或收取供应商、客户不正当好处的。
- 2) 甲方因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员工或甲方企业宣布解散。
- 3) 乙方违反国家法律被认定有罪或被劳动教养的。
- 4) 乙方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本行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具有以下情况之一的。

a□经常迟到、早退，经两次书面警告，仍不改进的。

b□无正当理由连旷工3个工作日的或一年内累计旷工时间达到5个工作日。

c□索取、提供虚假病假证时，查证属实的。

d□经常消极怠工，未完成工作任务的。

e□无正当理由不服从工作分配、调动的。

f□无理取闹，聚众闹事、打架斗殴，恐吓威胁员工或者影响工作秩序的。

g□违反公司规章制度的。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

-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部分劳动能力的。
- 2)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违反计划生育的. 除外）。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 1) 甲方不按照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劳动报酬。
- 2) 甲方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侵犯乙方合法权益的。

7、4乙方提出解除合同必须提前15天书面通知对方，并经甲方同意批准时间为准，方可办理解除合同手续。

- 1)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时，可以双方协商，或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乙方提前解约的还需支付培训费300元。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1) 乙方泄露甲方商业秘密一经发现，乙方必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0元，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无法计算的按50000元计算。

3) 附件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代表： 签署：

日期： 日期：

## 武汉劳动合同查询精选篇二

乙方：

根据□xx省事业单位实行人员聘用制度暂行办法》和《\_劳动法》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确立临时聘用关系，签订临时聘用合同条款，共同履行。

本合同为短期合同，合同期限为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_\_\_\_\_个月。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经考核，聘用乙方为(管理、专业技术、工勤)人员，在岗位，从事工作。

1、甲方创造有利于职工发挥积极性和创造性的工作环境，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专业技术、管理知识、劳动安全、遵纪守法的教育和培训。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标准，根据乙方所在单位及岗位对专业技能、工作能力的要求、乙方的实际工作业绩等确定，并按工作责任大小和岗位目标完成情况，由甲方自主确定绩效

工资的分配。

3、乙方不应享受的因工负伤、女职工保护、非因工负伤、患病等其他工作待遇，由乙方自行安排解决，甲方不担负任何责任。

1、甲方应建立健全内部规章制度和工作规范。内部规章制度和工作规范不得违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2、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规定，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领导、管理和教育。

3、乙方违反规章制度和工作纪律的，甲方有权对其进行批评教育，直至按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或辞退。

1、聘用合同依法签订后，合同双方必须全面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确需变更时，双方应协商一致，并按原签订程序变更合同。

2、聘用合同期满或者双方约定的合同终止条件出现，聘用合同即行终止。

3、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单方面解除聘用合同：

(1) 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聘用条件的；

(3) 未经同意，擅自离岗或者离岗逾期不归的；

(5) 严重扰乱工作秩序，致使甲方单位、其他单位工作不能正常进行的；

(6) 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收监执行的，或者被劳动教养的。

4、此合同如与上级相关文件精神相抵触，乙方不能在现岗位

继续工作，甲方可以随时无条件解除临时聘用合同。

5、乙方需交3000元风险抵押金，乙方在临时聘用期间违反规章制度、工作纪律、操作规程，发生责任事故，严重扰乱工作秩序，造成较大不良影响的，按照本合同第五条第三款之规定执行。由甲方领导班子研究酌情扣除风险抵押金，正常情况下，临时聘用合同期满后，甲方将风险抵押金全额归还乙方。

6、乙方在甲方的临时聘用合同期限内，甲方不负责为乙方办理相应的人事劳动及编制手续。

7、本临时聘用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期满如重新聘用，须填写临时聘用合同《续订书》。

甲方(盖章)乙方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武汉劳动合同查询精选篇三

乙方：\_\_\_\_\_

1、根据有关规定，经协商甲、乙双方共同签订本协议，共同执行。

2、本协议期限为6个月，自\_\_\_\_\_止。

3、工作岗位：\_\_\_\_\_

4、工资报酬：\_\_\_\_\_元

- 5、劳动纪律：各种规章制度。
- 6、协议期限：协议到期自动解除
- 7、协议变更：协议期内双方可以另行协议变更。
- 8、本协议签字即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武汉劳动合同查询精选篇四

本集体合同由\_\_\_\_\_（以下简称“企业”）与\_\_\_\_\_（以下简称“工会”）

双方在自愿和平等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依法签订。

###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根据《<sup>□^v^</sup>工会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企业和工会签订本合同，用以明确和调整双方合作共事的权利和义务的关系。

第二条工会代表职工整体的利益，依据本合同的规定，指导职工正确处理和企业的劳动关系，并监督和调整这种关系。企业与职工个人签订的劳动合同，不得与本合同相悖。

第三条本合同是双方为促进企业发展，尊重和调动职工积极性应遵守的共同准则。双方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遵守不低于有关职工就业、劳动报酬、劳动保险、劳动保护、生活

福利、退休养老和各种节假日等方面的规定，并努力提供尽可能高的水平和标准。

第四条企业应根据有关规定尊重工会维护和代表职工利益的权力，在研究决定有关工资、福利、安全生产以及劳动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时应听取工会的意见。企业工会负责人有权列席有关讨论企业的发展规划、生产经营活动及与职工利益有关的问题的董事会会议，反映职工的意见和要求。

第五条工会有义务支持企业的生产、经营和管理，支持企业的合法权益，教育职工认真履行劳动合同，遵守劳动纪律和企业各项规章制度，协助企业合理使用各项基金，配合企业组织开展合理化建议、技术革新，促进企业提高经济效益，促进企业发展。工会主席或其代表依法列席企业董事会会议。

## 第二章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六条企业根据生产经营情况，以不超过政府规定的标准，实行本企业工作制度。

第七条企业执行定时工作制的，企业安排职工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企业保证职工每周至少休息一日。企业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职工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的条件下，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第八条企业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第九条企业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企业工作任务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由职工自行安排。

1. 安排职工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150%的工资



报酬；

3. 安排职工法定休假日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第十一条企业有责任不断改善生产管理，严格控制延长职工的工作时间，尽可能避免或减少加班加点。长时间或长期加班以及在公休节假日大范围加班时，应征得同级工会同意，并按法定的标准向职工另发加班工资。

第十二条严重有损职工身体健康或人身安全的加班，工会有权支持职工拒绝执行。

在夏季高温时期和其他特殊情况下，工会可以建议企业减少工作时间。

第十三条企业执行政府规定的各类节假日制度。

企业在制订本企业休假制度时，应听取工会意见。

### 第三章 劳动保护

第十四条企业为职工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和标准。企业不提供劳动安全卫生条件的，工会有权与企业交涉，企业拒不改正的，工会可请求当地人民政府作出处理。

第十五条企业负责对职工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工会给予协助和配合。

第十六条企业执行政府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企业负责加强和改善劳动技术和工业卫生、劳动防护以及特殊工种和

女职工的特殊保护工作。企业按规定向从事尘毒有害作业的职工提供疗养机会与费用。

第十七条工会支持企业劳动保护管理，配合企业检查、监督劳动保护情况。

第十八条工会发现企业违章指挥、强令工人冒险作业或生产过程中发现明显重大事故隐患和职业危害，有权提出解决的建议；当发现危及职工生命安全的情况时，有权向企业建议组织职工撤离危险现场，企业行政方面必须及时作出处理决定。

第十九条企业依照国家规定在进行新建、扩建、改建及租赁厂房和技术改造工程时，对劳动条件和安全卫生设施实行“三同时”。工会有权对此提出意见进行监督检查。

第二十条企业在引进、推广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时必须同时引进或采取可靠的劳动保护措施，并对工人进行培训后方可投入使用。

第二十一条企业根据工种岗位需要，保证供应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

企业应制定劳动防护用品发放细则。

企业向从事特殊工种的职工发放营养补助费或提供营养补助食品。

第二十二条每年夏暑季节，企业负责采取防暑降温措施，在冬季，企业负责采取防寒保暖措施。

第二十三条企业优先保证用于改善职工生产安全和劳动条件的资金。每年由企业提出年度安全技术措施项目方案，落实资金，组织实施。工会参与安全技术措施立项讨论并监督实施情况。

第二十四条企业和工会有责任教育职工严格遵守企业各项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教育和组织职工接受安全技术培训和管理。工会支持企业对危及企业和职工安全的行为的惩处。

第二十五条企业发生职工因工伤亡事故或其他危及职工劳动安全的重大事故，应及时通知工会。工会有权参与调查和提出处理建议。

#### 第四章劳动报酬

第二十六条企业根据按劳分配的原则以及实际需要，确定本企业工资制度，企业工资分配制度(工资标准、工资分配形式、工资发放办法)的制定和变更，由企业决定。企业在做出上述决定时，应听取工会意见，取得工会合作。

第二十七条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企业于每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职工工资，工资不低于人民币\_\_\_\_\_元。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支付标准和办法按下列执行：\_\_\_\_\_。

第二十八条由于企业生产任务不足，使职工下岗待工的，企业保证职工的月生活费不低于人民币\_\_\_\_\_元。

第二十九条工会在每年月份根据生活物价指数和劳动力资源状况变动等因素，向企业提出本年工资要求。董事会在讨论此类问题时，应有工会代表参加。企业根据董事会的工资决议，提出分配方案。

#### 第五章保险与福利

第三十条企业应按照国家有关部门关于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和代扣代缴养老、失业、医疗和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工会有权予以监督。

第三十一条企业按规定每月提取工资总额20%的福利费用和的职工医疗费用，每年从税后利润中提取10%的福利奖励基金，用于职工集体福利和奖励，不得挪作他用。其中用于职工福利的部分，由工会协助企业合理安排使用。企业应定期向工会提供该项基金使用情况报表。

第三十二条企业有责任改善职工文化设施和住房、膳食、医疗、托儿、交通条件并提供其他与企业经济相适应的福利。工会支持企业为此所做的努力。

第三十三条企业各项重大福利的设置、标准、实施办法，或由企业提出方案、或由工会提出要求，均应双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第三十四条职工因工负伤、因工致残、因工死亡，以及因患职业病，在治疗、疗养、残废、死亡时所发生的符合规定的费用由企业支付。

企业制订此类费用细则。

第三十五条职工一般每年应进行体检一次，女工及有毒有害工种应按规定定期进行专项体检。

第三十六条企业根据有关规定，按时提取和发放职工退休费用。

第三十八条企业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本着择优录用的原则，有权招聘职工。企业招工计划及实施情况应向工会通报。

第三十九条企业分别与职工签订个人劳动合同。在签订个人劳动合同之前，工会和企业应指导职工明确履行合同的权利和义务及违约责任的处理。工会有权监督个人劳动合同执行情况。

第四十条制定、修改、废止企业制度和修改个人劳动合同标准文本，应听取工会意见。

第四十一条因履行个人劳动合同而发生的劳动争议，按劳动争议协商、调解、仲裁和诉讼程序处理。

第四十二条企业根据政府规定按期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帮助职工获得和提高文化及专业知识。企业教育管理机构负责职工岗前、岗中及转岗的教育培训。

企业按年度向工会通报教育基金使用情况。

第四十三条工会组织或协助企业开展对职工的职业道德、科学、技术、业务知识教育，鼓励职工自学成才，不断提高职工队伍素质。

## 第七章劳动纪律和奖惩

第四十四条企业有权制定劳动纪律与奖惩制度。企业有权依据劳动纪律与奖惩制度决定对职工进行奖励或惩罚。

第四十五条企业对于模范执行企业各项规章制度，在完成生产、工作任务、产品开发、技术开发、技术改造、提高质量和提高劳动生产率、改善经营管理等方面作出优异成绩的职工，有权分别给予荣誉奖励和物质奖励。

第四十六条企业对于违反企业各项规章制度，造成一定后果的职工，可分别情况，给予批评教育、开具过失单或不同的行政处分；也可酌情处以一次性罚款或者经济赔偿；情节严重的，可以开除。

第四十七条对职工进行行政处分时，须征求工会意见，听取被处分职工本人的申辩，由企业作出决定。开除职工，事先应经工会参加处分文件会签。工会认为不合理的，有权提出

异议，与企业协商解决。因生产经营条件变化，企业大规模变更职工的工作或裁员时须征得工会同意。

第四十八条各类处分由企业奖惩规章制度统一规定。企业各基层单位或部门制定的同类制度，需经企业承认并备案。企业奖惩规章制度，应经工会同意后实施。

## 第八章合作与联系

第四十九条双方为促进企业发展和维护企业与职工的利益，保证实行密切而有效的合作。

第五十条企业和工会可每月召开一次联系会议，就重大事宜和有关职工整体利益问题进行通报和协商。必要时，可随时约见对方。双方应遵守联系会议所做出的决定。

第五十一条工会正、副主席或其代表可以应企业要求向企业通报工会开展的与企业有关的重大活动情况。双方应经常共同或分别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建议。

第五十二条双方同意采取具有凝聚力的精神或物质手段，以及通过各种公关联谊活动，联络和密切企业领导与职工的感情。双方同意继承和发展自企业开业以来为实现上述目的所采取的方法。

## 第九章监督检查和仲裁

第五十三条为保证全面执行本合同，双方联合成立集体合同监督小组，其成员由工会代表、企业代表根据人数对等的原则组成。本合同每年检查\_\_\_\_\_次，检查结果以书面报告形式提交双方签约代表，签订代表应认真研究和处理检查结果。

第五十四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首先由争议双

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有关规定的仲裁程序办理。

## 第十章合同期限

第五十五条本合同的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合同期满前\_\_\_\_\_个月经双方协商签订新合同。

第五十六条在本合同期限内，若签订本合同的环境和条件发生，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本合同的任何一方均可提出变更或解除本合同的要求，另一方应给予答复，并在7日内进行协商。

第五十七条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合同一方就本合同的执行情况提出商谈时，另一方应给予答复，并在7日内进行协商。

第五十八条在本合同期限内，双方都有权提出修改本合同。经双方协商同意后，进行修改。修改后的条款，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一章其他

第五十九条企业侵犯工会合法权益的，工会有权提请人民政府或有关部门予以处理，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六十条本合同解释权归签约双方。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国法律和政府规定执行，或由双方另行协商后确定。

第六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三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报劳动行政部门登记备案一份。

第六十二条企业在本合同签订后7日内将本合同一式三份及说明报送相关劳动行政部门登记、审查和备案，劳动行政部门

自收到本合同文本之日起15日内未提出异议的，本合同即行生效。

第六十三条本合同经劳动行政部门审查后，双方应当及时以适当的方式向各自代表的全体成员公布。

企业(盖章)：\_\_\_\_\_工会(盖章)：\_\_\_\_\_

## 武汉劳动合同查询精选篇五

劳动者（乙方）身份证号码：

根据\_《劳动法》和相关的劳动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本合同为期限合同。

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其中试用期为月。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主要从事工作。乙方应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

第三条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和甲方的实际工作需要，甲方施行综合工时计算制。

第四条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的原则。

第五条试用期内，乙方的每（日、月）基本工资为\_\_\_\_\_元。转正后，乙方的基本工资为每月\_\_\_\_\_元，原则上每月以货币形式发放。

第六条实习的期限和待遇执行国家有关规定。



第七条当乙方参加甲方的具体施工或行政工作时，同时享受岗位工资及相关补助，此岗位工资和相关补助的标准由甲方统一制定。如乙方未参加甲方的具体施工或行政工作时，仅享受基本工资。

第八条特殊情况的员工不适合本节的以上条款，以甲乙双方约定的工资为准，即上岗后，每（日、月、年）\_\_\_\_\_元。

### 第九条甲方的权利

- 1、甲方有依法制订和修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的权利。
- 2、甲方有分配和下达生产、工作任务的权利。
- 3、有检查、考核乙方生产、工作、学习和技术状况的权利。
- 5、双方约定的其他权利。

### 第十条甲方的义务

- 1、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劳动保护、企业安全卫生的规定，向乙方提供必须的劳动条件的义务。
- 3、创造条件提高乙方政治思想素质和业务技术水平的义务；
- 5、双方约定的其他义务。

### 第十一条乙方的权利

- 1、有依法取得劳动报酬、休息休假的权利；
- 2、有享有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的权利；
- 3、有参加民主管理、获得政治荣誉、物质奖励的权利；

- 4、有提请劳动争议仲裁的权利；
- 5、法律规定的其他权利。

## 第十二条乙方的义务

- 1、服从甲方的组织管理，积极生产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的义务；
- 2、有接受甲方管理，服从甲方安排、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的义务；
- 3、有保守甲方商业秘密的义务；
- 4、有热爱企业、维护企业荣誉、保护企业财产、爱护生产设备的义务。

第十三条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按照甲方所在地规定的比例按月为乙方缴纳养老、医疗、失业保险费，乙方个人负担的部分，由甲方代乙方在其工资中扣缴。

第十四条乙方因工受伤或致残在医疗期满或医疗终结，按唐山市《市劳险[1995]5号》文件的第三、四、五、六条规定和甲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乙方工作期间的劳保用品，参照同类行业，结合甲方实际情况发放。

第十六条乙方其他的保险福利待遇，按照国家、甲方所在地以及甲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 1、在合同期间，任何一方毁约、违约，另一方均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对方的相应责任。
- 2、甲方破产时可以终止合同。

3、国家有关部门或有关政策不允许甲方继续经营时，可以终止合同。

4、人力不可抗因素（如战争）出现，可自行终止。

5、本合同期满时，可以无条件终止合同。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可以接触劳动合同。

2、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a□试用期间；

b□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c□有营私舞弊、贪财贿赂行为的；

d□严重失职，给甲方造成重大经济或名誉损失的；

e□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f□其他对甲方合法权益造成损害的。

3、甲方有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a□试用期间；

b□甲方以暴力威胁或以非法手段限制乙方人生自由强迫其劳动的；

c□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制服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d□乙方要求调离企业，经甲方以书面形式同意的。

4. 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是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依照国家的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b□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d□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的。

5.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a□乙方因工受伤或致残治疗期间；

b□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

c□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劳动合同期满后劳动合同终止后，如双方同意续订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报有关部门备案。

2、乙方在甲方连续工作六年以上，如双方同意续延可订立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

3、甲方依照条例裁减人员，六个月之内，如需录用新的同性质的的人员，应优先录用被裁减人员。

4、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间，可延长合同期限至规定的假期结束。

5、对合同期满，但因工受伤或致残的职工在治疗期间或停工医疗期未届满时，可延长合同期限到治疗结束或停工医疗期满时为止。

6、乙方不能胜任本职工作时，甲方可变更合同调整其薪水。

第二十条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的规章制度，并为自己的行为承担相应的刑事和民事责任。

第二十一条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如有侵占、挪用、贪财贿赂行为或以其他形式损害公司利益时，甲方有权提请司法机关追究乙方的责任。

第二十三条合同期内，在未被项目选用时或冬闲无工作的情况下，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到其他单位就职，并仍享受甲方提供的基本工资，但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通知随时返回甲方上岗工作，否则按本合同的第二十三条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四条乙方在职或离职后必须无条件严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否则甲方有权提请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和民事法律责任。

第二十五条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应承担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赔偿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也可以执行本合同约定。

第二十六条如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劳动合同，以致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可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第二十八条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规定办法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承认并认真遵守。

第二十九条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条发生劳动争议，双方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十五日内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有关部门备案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名）

法人代表（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